

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抵押不动产为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以自有的成都市新都区普河路1088号的不动产（土地及房屋）抵押，为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的项目贷款27,900万元提供担保。

●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高压真空灭弧室产业化（一期）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3.55亿元建设高压真空灭弧室产业化（一期）项目，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。为满足项目资金的需求，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项目贷款27,900万元，以自有的成都市新都区普河路1088号的不动产（土地及房屋）为本次项目贷款提供担保。

（二）审议程序

2025年7月7日，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抵押不动产为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为便于相关工作的开展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该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项目贷款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贷款金额：27,900 万元
- 2、期限：10 年
- 3、年利率：以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减 75 个基点（1 个基点=0.01%），利率自贷款发放日起每 3 个月根据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调整一次。
- 4、还款方式：按季付息分期还本。
- 5、担保方式：以成都市新都区普河路 1088 号的不动产（土地及房屋）为本次项目贷款提供担保。

具体内容以各方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、质押担保合同等为准。

三、抵押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抵押标的：成都市新都区普河路 1088 号的不动产（土地及房屋）
- 2、不动产证号：川(2025)新都区不动产权第 0036746 号
- 3、面积：共用宗地面积 60000 平方米/房屋建筑面积 48153.95 平方米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基于投资建设高压真空灭弧室产业化（一期）项目的资金需求申请项目贷款，本次以自有不动产抵押为项目贷款提供担保，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。目前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，本次项目贷款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，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特此公告。

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8日